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丹灶镇联安小学阶梯室前架空层校园文化提升采购项目造价咨询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联安小学；地址：南海区丹灶镇东联社区水口大道B区6号；联系电话：17796007768； 联系人：邓伟堂
3	中介服务名称	丹灶镇联安小学阶梯室前架空层校园文化提升采购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有相关工程造价、物料采购等询价的资质。</li> <li>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li> <li>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li> </ol>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包括但不限于：</p> <p>完成我校校园成美厅架空层、学校理念主题墙、党建文化区、师生风采展示区、荣誉展示区、成美少年展示区的校园文化设计、物料采购及安装的采购项目核价。</p>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2026年3月，地点：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联安小学。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按粤价【2011】742号文标准的80%计收，收费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收。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2周（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顺利完成造价咨询。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若造价超出预算，需重新核价及编制预算。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合同生效后的1年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li> <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 </ol>

